

# 长沙机场改扩建供油工程机坪加油管线及航空加油站工程施工

## 资格预审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沙机场改扩建供油工程已由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以《关于长沙机场改扩建供油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中国航油发〔2021〕255号）批准，项目发包人为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建设资金为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机坪管线及航空加油站工程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长沙黄花国际机场。

2.2 建设内容：

长沙机场改扩建供油工程分为机坪加油管线、航空加油站、中国航油运控中心三个部分，本次招标建设内容为机坪加油管线及航空加油站工程两部分内容。

#### 一、机坪加油管线

1. 自西南站坪二期预留接口至东航站区新建 T3 航站楼西北侧及东北侧围界新建 DN450 管线 15.81 千米，DN300 管线 7.06 千米，机坪加油管道，管道做内、外防腐，新建阀门井 21 座，安装加油栓 313 套，配套安装阀门、高点放气、低点放水、测漏地井、紧急停泵、阴极保护等设备。

#### 二、航空加油站

##### （一）工艺

1. 新建应急灌油、综合检测、底油回收、污油等工艺管道，新建综合检测泵、阀门、加油接头等设备。

##### （二）总图

总平面按生产值班、管线车库、罐式车库、综合检测及灌装四个区域布置，竖向布置满足排水需求，配套新建站内道路、绿化、截油、抗渗、站区围护等设施，排水管道出站设置水封井。

##### （三）建筑、结构

1. 新建生产值班用房、油车棚、综合检测及灌油棚、生产车棚等，总建筑面积 3330 平

方米，配套安装给排水、防雷防静电接地、照明、空调、通风等系统。

2. 生产值班用房结构形式为装配式钢框架结构。

#### （四）给排水、消防

自机场给水干管新建 2 条管径 DN150 给水管，配套消防管线、设备等。站内污水分流排放，出站区围墙处均设水封井。

#### （五）通信、自控

新建综合布线、安防、火灾报警、油车调度、仪表、可燃气体报警、PLC 监控等系统。

### 2.3 招标范围：

（1）长沙机场改扩建供油工程机坪加油管线及航空加油站工程施工招标图纸所示范围内的总图、工艺、建筑、结构、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自控、通信等所有建设内容。

（2）除甲供设备材料（详见甲供设备材料清单）、无损检测、自控及通信系统涉及的部分信息化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外，其余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约定可以调整的除外）包工、包料（含设备）、包安装、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的方式进行发包。

### 2.4 工期要求：

2.4.1 总工期：720 日历天。

2.4.2 工期节点具体要求：根据计划安排，需在 2025 年 11 月竣工，其中节假日、雨天以及由承包人施工质量或施工程序不合格所造成的耽误日期也记在内。2025 年 10 月完成航空加油站并通过竣工验收；2025 年 11 月完成所有机坪加油管线并通过竣工验收。

2.4.3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暂定，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 2.5 质量要求：

1. 钢制管道焊接焊口拍片射线检测一次合格率不低于 95%，一次 I 级片率不低于 92%；  
2. 质量满足有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规范、设计、使用要求，质量合格，竣工验收、行业验收合格。

2.6 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一个标段。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 3.1 申请人应满足如下的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存续，具有法人和一般纳税人资格，经营能力未受限制，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 申请人同时具有有效的石油化工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 GC2 级或以上）、安全生产许可证。

(3) 申请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近三年无工程项目质量安全事故或其它不良记录，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须在**诚信资格预审承诺书和资格预审承诺函中承诺**）

(4) 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须为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为本项目的专职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和其他待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2) **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机电类或石油化工类专业），须具备 10 年以上化工石油工程大中型或类似工程技术管理工作经历；

3) **安全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或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4) **单位主要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

上述所有人员必须为申请人的正式员工，申请人至少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缴纳了 24 个月以上的社保费用。（**社保提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含）往前推算 24 个月的缴费证明**）

本项目社保缴纳期限包含疫情期，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申请人未缴纳的**，申请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下同）

**注：**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和其他待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在诚信资格预审承诺书中承诺。

(5) **财务要求：**经营状况良好，近三年连续盈利；（提供近三年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如申请人成立不足 3 年，则需提供成立以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满 1 年可提供财务状况表；近三年是指 2020 年至 2022 年。

(6) 近三年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近三年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单；近三年未被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月（含当月）不存在“全国建筑市

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已经公布的尚在有效期内的不良行为记录。(提供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

(7) 申请人、申请人法定代表人、申请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近三年在检察机关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结果为准。投标人查询路径: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单位行贿罪;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查询路径: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申请人近三年无工程项目质量安全事故(提供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结果为准。查询路径: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危害公共安全罪→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

(8) 近3年无串通投标、骗取中标行为。

(9) 近3年未因违反《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61条、第77条的规定,以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而被行政监督部门驳回的。

(10) 近三年在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施工等方面无不良记录。

不良记录情形具体包括如下方面:

①行贿评标专家等影响业主公正招标的行为;

②经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生效的法律文书确认的,或者经行政主管部门确认的,或者经违约方自认的,在工程质量、工期、维修等方面有重大违约行为;重大违约是指因违约给招标人或其关联公司造成经济损失30万元以上的;

③存在转包、违法或违约分包、再分包或擅自委托制造行为;

④出现过较大等级以上的安全事故;

⑤拖欠农民工工资;

⑥其他不良记录情形:与因招投标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业绩等被项目业主(法人)或项目业主(法人)委托管理单位通报列为不接受的投标单位。

**注:**(7)-(10)在资格预审承诺函中承诺。

(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申请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提供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包括母子公司以及含子公司的子公司)资料及关系图(上

至集团总公司，下至子公司的子公司)，并加盖公章)

注：近三年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月(含当月)往前推算 36 个月，本资格预审文件以下所称“近三年”，如无特别说明均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月(含当月)往前推算 36 个月。

####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选择7家合格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参加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少于 7 家(含 7 家)时，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方式改为资格后审。

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个且没有超过 4.1 条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

4.3 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 5. 资格预审申请登记

5.1 请申请人于2023年9月16日至2023年9月20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下同)，携带申请资料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递交资格预审申请登记。

5.2 资格预审申请登记及需要核查的原件资料包括：

- 1)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 2) 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 4)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
- 5) 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完成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原件(如申请人成立不足 3 年，则需提供成立以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成立不满 1 年可提供财务状况表原件)。
- 6) 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的原件。
-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本人)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8) 资格预审申请函原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签字)。

上述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鲜章），且必须在有效期内。

9) 不良记录查询（查询内容见本资格预审公告 3. 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第（6）、第（7）项要求）。

**特别提醒：**

1. 上述新版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不需要提供原件，只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用于扫描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的二维码查询。

2. 申请人在申请阶段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网上完成注册和申请。

##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1 请申请人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每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7 楼（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购买资格预审文件，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它有效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本人），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它有效证件原件（委托代理人）。

6.2 资格预审文件及资料费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为：2023 年 9 月 27 日 9:30-10:30，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 10:30，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楼 45 号窗口（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它有效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本人），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它有效证件原件（委托代理人）。

7.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gzggzy.cn](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地址：长沙黄花国际机场中国航油

联系人：周工

电话：0731-84798632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7 楼

联系人：陈镜任、李海津

电话：020-37860766、37860732